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REAM EAST
梦东方

DREAMEAST GROUP LIMITED

夢東方集團有限公司

(強制清盤中)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以「夢東方文化娛樂」名稱於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593)

**將於 2025 年 9 月 8 日（星期一）
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
惡劣天氣安排**

茲提述夢東方集團有限公司（強制清盤中）（「本公司」）日期為 2025 年 8 月 22 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 2025 年 8 月 22 日的通函（「該通函」）。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採用之界定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訂於 2025 年 9 月 8 日（星期一）上午 11 時正假座香港銅鑼灣禮頓道 119 號公理堂大樓 6 樓舉行。

由於熱帶氣旋的迫近，香港天文台已發出預告指八號（或以上）烈風或颶風信號將至少維持至 2025 年 9 月 8 日（星期一）上午 11 時正。有鑑於此，清盤人謹此宣佈，倘：

1. 八號（或以上）烈風或颶風信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極端情況懸掛或發出但於 2025 年 9 月 8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正或之前改為較低信號或取消，股東特別大會將如期於 2025 年 9 月 8 日（星期一）上午 11 時正於同一地點舉行；
2. 八號（或以上）烈風或颶風信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極端情況於 2025 年 9 月 8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正後仍然維持懸掛或生效，則股東特別大會將改期至其他日期及時間於同一地點或其他地點舉行。待確定詳情後將另行發佈公告。

倘股東特別大會改期舉行，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維持不變，所有該等決議案將於改期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就股東特別大會而言，妥為提交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所有代表委任表格，將於改期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維持有效。

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之記錄日期（誠如該通函所述）將維持不變。

股東應因應其自身實際情況，自行決定是否在惡劣天氣下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自行承擔風險；如選擇出席，則務請小心注意安全。

繼續暫停買賣

自 2024 年 3 月 11 日上午 11:56 時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之本公司股份維持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將會於適當情況及時間下發出進一步之公告以保持公眾知情。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夢東方集團有限公司
(強制清盤中)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馬德民
黃國強
作為本公司代理人並以
毋須承擔個人責任之身份出任

香港，2025 年 9 月 8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倩儀女士及梁燈富先生；非執行董事林至穎先生及王羅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曉龍博士、孟曉蘇博士、楊步亭先生、趙大新先生、朱凱勤先生及陳湘迦女士。

所有董事權力自高等法院於 2024 年 3 月 11 日頒令本公司清盤起停止。本公司的事務、業務和財產由作為本公司代理人並以毋須承擔個人責任之身份出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管理。